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冀强轴承制造有限公司、**刘子群、程秀兰、刘建周**：

本院受理的原告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馆陶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冀 0433 民初 626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馆陶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林贵江、薛青花、张朝进：

本院受理的原告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馆陶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冀 0433 民初 608 号民事判决书和(2019)冀 0433 民初 608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其中，(2019)冀 0433 民初 608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2019)冀 0433 民初 608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可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馆陶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馆陶县香蜜源草莓种植专业合作社、郑雪丽、郑雪峰、张明泉、张明亮：

本院受理的原告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馆陶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冀 0433 民初 610 号民事判决书和(2019)冀 0433 民初 610 号民事裁定书及之二。其中，(2019)冀 0433 民初 610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2019)冀 0433 民初 610 号民事裁定书及之二，可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馆陶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馆陶县鼎源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赵运锐、郭大磊、郭小孟、曹海廷、崔玉花：

本院受理的原告邯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馆陶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冀 0433 民初 628 号民事判决书，(2019)冀 0433 民初 628 号民事裁定书及之二、之三。其中(2019)冀 0433 民初 628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2019)冀 0433 民初 628 号民事裁定书及之二、之三裁定书，可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

馆陶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路印强：

本院受理原告迁西县城关复新轮胎经销处与被告路印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冀 0227 民初 2292 号案件的民事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9 时(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洒河桥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迁西县人民法院